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林懿行
電話：03-5216121#273
電子信箱：0518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北區南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05817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2AF03462_10090236016_prin (376580000A_112005817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經他縣市介聘至新竹縣立北平華德福實驗學校服務之
教師應配合事項案，請轉知申請他縣市作業同仁周知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新竹縣政府教育局112年4月10日教學字第1125010350
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（國中
部）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（國小部）、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、
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人事室 112/04/14 10:04



1120001591

有附件